



PENGUIN CLASSICS



企鹅 经典

包法利夫人

[法] 福楼拜 著 李健吾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包法利夫人

[法] 福楼拜 著 李健吾 译

人民文学出版社

Gustave Flaubert
MADAME BOVARY

© People's Literature Publishing House 2012

“企鹅经典”丛书由人民文学出版社联合上海九久读书人文化
实业有限公司及企鹅图书有限公司共同策划。

“企鹅”、 和相关标识是企鹅图书有限公司已经注册或者尚未
注册的商标。未经允许，不得擅用。

图书在版编目(CIP)数据

包法利夫人/(法)福楼拜(Flaubert, G.)著;李
健吾译.—北京:人民文学出版社,2012

(企鹅经典丛书)

ISBN 978-7-02-009072-3

I. ①包… II. ①福… ②李… III. ①长篇小说—法
国—近代 IV. ①I565.44

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(2012)第 047516 号

特约策划:邱小群
责任编辑:黄凌霞
封面设计:丁威静

出版发行 人民文学出版社
社 址 北京市朝内大街 166 号
邮政编码 100705
网 址 <http://www.rw-cn.com>
印 制 山东新华印刷厂德州厂
经 销 全国新华书店等
字 数 210 千字
开 本 890×1240 毫米 1/32
印 张 11.25
版 次 2012 年 5 月北京第 1 版
印 次 2012 年 5 月第 1 次印刷
书 号 978-7-02-009072-3
定 价 22.00 元

企鹅经典丛书

出版说明

这套中文简体字版“企鹅经典”丛书是人民文学出版社携手上海九久读书人与企鹅出版集团(Penguin Books)的一个合作项目,以企鹅集团授权使用的“企鹅”商标作为丛书标识,并采用了企鹅原版图书的编辑体例与规范。“企鹅经典”凡一千三百多种,我们初步遴选的书目有数百种之多,涵盖英、法、西、俄、德、意、阿拉伯、希伯来等多个语种。这虽是一项需要多年努力和积累的功业,但正如古人所云:不积小流,无以成江海。

由艾伦·莱恩(Allen Lane)创办于一九三五年的企鹅出版公司,最初起步于英伦,如今已是一个庞大的跨国集团公司,尤以面向大众的平装本经典图书著称于世。一九四六年以前,英国经典图书的读者群局限于研究人员,普通读者根本找不到优秀易读的版本。二战后,这种局面被企鹅出版公司推出的“企鹅经典”丛书所打破。它用现代英语书写,既通俗又吸引人,裁减了冷僻生涩之词和外来成语。“高品质、平民化”可以说是企鹅创办之初就奠定的出版方针,这看似简单的思路中植入了一个大胆的梦想,那就是可持续成长的文化期待。在这套经典丛书中,第一种就是荷

马的《奥德赛》，以这样一部西方文学源头之作引领战后英美社会的阅读潮流，可谓高瞻远瞩，那个历经磨难重归家园的故事恰恰印证着世俗生活的传统理念。

经典之所以谓之经典，许多大学者大作家都有过精辟的定义，时间的检验是一个客观标尺，至于其形成机制却各有说法。经典的诞生除作品本身的因素，传播者（出版者）、读者和批评者的广泛参与同样是经典之所以成为经典的必要条件。事实上，每一个参与者都可能是一个主体，经典的生命延续也在于每一个接受个体的认同与投入。从企鹅公司最早出版经典系列那个年代开始，经典就已经走出学者与贵族精英的书斋，进入了大众视野，成为千千万万普通读者的精神伴侣。在现代社会，经典作品绝对不再是小众沙龙里的宠儿，所有富有生命力的经典都存活在大众阅读之中，它已是每一代人知识与教养的构成元素，成为人们心灵与智慧的培养基。

处于全球化的当今之世，优秀的世界文学作品更有一种特殊的价值承载，那就是提供了跨越不同国度不同文化的理解之途。文学的审美归根结底在于理解和同情，是一种感同身受的体验与投入。阅读经典也许可以被认为是对文化个性和多样性的最佳体验方式，此中的乐趣莫过于感受想象与思维的异质性，也即穿越时空阅尽人世的欣悦。换成更理性的说法，正是经典作品所涵纳的多样性的文化资源，展示了地球人精神视野的宽广与深邃。在大工业和产业化席卷全球的浪潮中，迪斯尼式的大众消费文化越来越多地造成了单极化的拟象世界，面对那些铺天盖地的电子游戏一类文化产品，人们的确需要从精神上作出反拨，加以制衡，需要一种文化救赎。此时此刻，如果打开一本经典，你也许不难找到重归家

园或是重新认识自我的感觉。

中文版“企鹅经典”丛书沿袭原版企鹅经典的一贯宗旨：首先在选题上精心斟酌，保证所有的书目都是名至实归的经典作品，并具有不同语种和文化区域的代表性；其次，采用优质的译本，译文务求贴近作者的语言风格，尽可能忠实地再现原著的内容与品质；另外，每一种书都附有专家撰写的导读文字，以及必要的注释，希望这对于帮助读者更好地理解作品会有一定作用。总之，我们给自己设定了一个绝对不低的标准，期望用自己的努力将读者引入庄重而温馨的文化殿堂。

关于经典，一位业已迈入当今经典之列的大作家，有这样一个简单而生动的说法——“‘经典’的另一层意思是：搁在书架上以备一千次、一百万次被人取下。”或许你可以骄傲地补充说，那本让自己从书架上频繁取下的经典，正是我们这套丛书中的某一种。

人民文学出版社编辑部

上海九久读书人文化实业有限公司

二〇一一年四月

目 录

第一部	1
第二部	61
第三部	218
爱玛之死	格 非

第一 部

一

我们正上自习，校长进来了，后面跟着一个没有穿制服的新生和一个端着一张大书桌的校工。正在睡觉的学生惊醒了，个个起立，像是用功被打断了的样子。

校长做手势叫我们坐下，然后转向班主任，对他低声道：

“罗杰先生，我交给你一个学生，进五年级^①。学习和操行要是好的话，就按照年龄，把他升到高年级好了。”

新生站在门后墙角，大家几乎看不见他。他是一个乡下孩子，十五岁光景，个子比我们哪一个人人都高。他的神情又老实又拘谨。头发剪成平头，像教堂唱诗班的孩子那样。肩膀不算宽，可是他的黑纽扣绿呢小外衣，台肩一定嫌紧，硬袖的袖口露出裸惯的红腕子。背带抽高了浅黄裤子，穿蓝袜的小腿露在外头。他穿一双鞋油没有怎么擦好的结实皮鞋，鞋底打钉子。

大家开始背书。他聚精会神，像听布道一样用心，连腿也不敢跷起

① 相当于初中二年级。

来，胳膊肘也不敢支起来，两点钟的时候，下课钟响了，班主任要他和我们一道排队，不得不提醒他一声。

我们平时有一个习惯，一进教室，就拿制帽扔在地上，腾空了手好做功课；必须一到门槛，就拿制帽往凳子底下扔，还要恰好碰着墙，扬起一片尘土；这是规矩。

可不知道他是没有注意这种做法，还是不敢照着做，祷告完了，新生还拿他的鸭舌帽放在他的两个膝盖上。这是一种混合式帽子①，兼有熊皮帽、骑兵盔、圆筒帽、水獭鸭舌帽和睡帽的成分，总而言之，是一种不三不四的寒碜东西，它那不声不响的丑样子，活像一张表情莫名其妙的傻子的脸。帽子外貌像鸡蛋，里面用鲸鱼骨支开了，帽口有三道粗圆滚边；往上是交错的菱形丝绒和兔子皮，一条红带子在中间隔开；再往上，是口袋似的帽筒，和硬纸板剪成的多角形的帽顶；帽顶蒙着一幅图案复杂的彩绣，上面垂下一条过分细的长绳，末端系着一个金线结成十字形花纹的坠子。崭新的帽子，帽檐闪闪发光。

教员道：

“站起来。”

他站起身，帽子掉下去了。全班人笑了起来。

他弯下腰去拾帽子。旁边一个学生一胳膊肘把它捅了下去；他又拾了一回。

教员是一个风趣的人，就说：

“拿开你的战盔吧。”

学生哄堂大笑，可怜的孩子大窘特窘，不知道应该拿着他的鸭舌帽

① 熊皮帽是一种既高且圆的军帽。骑兵盔是一种顶子方而且小的战盔。睡帽是一种编结夹层软帽，尖顶下垂，有坠。

好,还是放在地上好,或是戴在头上好。他又坐下,把它放在膝盖上。

教员继续道:

“站起来,告诉我你叫什么名字。”

新生叽里咕噜,说了一个听不清楚的名字。

“再说一遍!”

全班哗笑,照样听不出他叽里咕噜说的是什么字母。

先生喊道:

“大声说! 大声!”

于是新生下了最大的决心,张开大口,像喊什么人似的,扯嗓子嚷着这几个字:“查包法芮。”

只听轰的一声,乱哄哄响成一片,渐强音^①夹着尖叫(有人号,有人吠,有人跺脚,有人重复:“查包法芮! 查包法芮!”),跟着又变成零星音符,好不容易才静了下来。笑声是堵回去了,可有时候还沿着一排板凳,好像爆竹没有灭净一样,又东一声,西一声,响了起来。

不过由于大罚功课,教室秩序逐渐恢复了;教员最后听出查理·包法利这个名字^②,经过默写、拼音、再读之后,立刻罚这可怜虫坐到讲桌底下的懒板凳上。他立直了,可是行走以前,又逡巡起来。

教员问道:

“你找什么?”

新生向四围左张张,右望望,怯生生道:

^① 渐强音,音乐术语。

^② 包法利(Bovary)含有“牛”意。一八七〇年三月二十日,作者致函考尔努夫人,说:“我根据布法赖(Bouvaret)这个姓,虚构出包法利这个姓。”作者似乎看中了这个含有“牛”意的姓,晚年又拿这个姓变化成“布瓦尔”(Bouvard),参看他的长篇遗作《布瓦尔与佩库歇》。

“我的鸭……”

教员喊着：

“全班罚抄五百行诗！”

一声怒吼，就像 Quos ego^①一样，止住新起的飓风。

“不许闹！”

教员从瓜皮帽底下掏出手绢，一边擦额头的汗，一边气冲冲接下去道：

“至于你，新生，罚你给我抄二十遍动词 *ridiculus sum*。^②”

然后声音变柔和一些：

“哎！你的鸭舌帽，你回头会找到的；没有人偷你的！”

大伙又安静下来，头俯在笔记本上。新生端端正正坐了两小时，尽管不时有笔尖弹出的小纸球，飞来打他的脸，可是他擦擦脸，也就算了，低下眼睛，一动不动待到下课。

夜晚他在自习室，从书桌里取出他的套袖，把东西理齐，小心翼翼，拿尺在纸上打线。我们看见他学习认真，个个字查字典，很是辛苦。不用说，他就仗着这种坚强意志才不降班；因为他即使勉强懂了文法，造句并不高明。他的拉丁文是本村堂长开的蒙，父母图省钱，尽迟送他上中学。

他的父亲查理·德尼·巴尔托洛梅·包法利先生，原来当军医副，一八一二年左右，在征兵事件上受了牵连，被迫在这期间离职，当时就利用他的长相漂亮，顺手牵羊，捞了六万法郎一笔嫁资：一个帽商姑娘爱上他的仪表，给他带过来的。美男子，说大话，好让他的刺马距发响声，络腮胡

① 拉丁文：我要。——见维吉尔的史诗《埃涅阿斯》第一章第 135 行，是海神威吓飓风的话。

② 拉丁文：是可笑。

须连鬚^①，手指总戴戒指，衣服要颜色鲜艳，外貌倒像一个勇士，说笑的兴致却像一个跑外的经纪人。结婚头两三年，他靠太太的财产过活，吃得好，起得迟，用大瓷烟斗吸烟，夜晚看过戏才回家，常到咖啡馆走动。岳父死了，几乎没有留下什么来；他生了气，兴办实业，赔了些钱，随后退居乡野，想靠土地生利。可是他不懂种田，正如不懂织布一样，他骑他的马，并不打发它们耕地，一瓶一瓶喝光他的苹果酒，并不一桶一桶卖掉，吃光院里最好的家禽，用猪油擦亮他的猎鞋，不久他看出来，顶好还是放弃一切投机。

所以他一年出两百法郎，在科^②和庇卡底交界地方一个村子设法租了一所半田庄半住宅的房子；他从四十五岁起就闷闷不乐，懊恼万分，怪罪上天，妒忌每一个人，闭门不出，说是厌恶尘寰，决意不问世事。

他的女人从前迷他，倾心相爱，百依百顺，结果他倒生了外心。早年她有说有笑，无话不谈，一心相与，上了岁数，性子就变得（好像酒走气，变成酸的一样）别别扭扭，嘁嘁喳喳，急急躁躁的。她看见他追逐村里个个浪荡女人，夜晚不省人事，酒气冲天，多少下流地方叫人把他送回家来！她受尽辛苦，起初并不抱怨，后来自尊心怎么也耐不下去了，索性不言语，忍气吞声，一直到死。她奔波、忙碌，一刻不停。想起期票到期，她去见律师，见庭长，办理了缓期支付；在家里又是缝缝补补、洗洗熨熨，又是监督工人、开发工钱，而老爷无所事事，始终负气似的，昏天黑地挺尸，醒转来只对她说些无情无义的话，在炉火角落吸烟，往灰烬里吐痰。

她生了一个男孩，必须交给别人乳养。小把戏回到家，惯得活像一个王子。母亲喂他蜜饯；父亲叫他打赤脚，甚至冒充哲学家，说他可以学学

① 络腮胡须盛行于浪漫主义时期。

② 科，诺曼底一地区，属塞纳河下游北部沿海高原地带，西北与庇卡底相邻。科地出产麦、苹果，农民多兼营畜牧业。

幼畜，全身光着走路。他对教育儿童有一种男性理想，所以排斥母亲的影响，试着按照这种理想训练，用斯巴达方式，从严管教。他打发他睡觉不生火，教他大口喝甘蔗酒和侮辱教堂行列。可是小孩子天性驯良，辜负了他的心力。母亲总把他拖在身边，帮他剪裁硬纸板，给他讲故事，喋喋不休，一个人和他谈古道今，充满了忧郁的欢乐和闲话三七的甜蜜。日子过得孤零零的，好胜心支离破碎，她把希望统统集中在这孩子身上。她梦想高官厚禄，看见他已经长大成人，漂亮，有才情，成了土木工程师或者法官。她教他读书，甚至弹着她的一架旧钢琴，教他唱两三支小恋歌。可是包法利先生不重视文学，见她这样做，就说：“不值得！”难道他们有钱让他上公立学校，给他顶进一个事务所^①或者盘进一家店面？再说，“一个人只要脸皮厚，总会得意的”。包法利夫人咬住了嘴唇，孩子在村里流浪着。

他跟在农夫后头，拾起碎土块，赶走飞来飞去的乌鸦。他吃沿沟的桑椹，拿一根竿子看守火鸡，收成期间翻谷子，在树林里跑来跑去，雨天在教堂门廊玩造房子，遇到盛大节日，就央求教堂听差让他敲钟，为的是整个身子吊住粗绳，上下来回摆动。

所以他长得如同一棵橡树，手臂结实，肤色健康。

十二岁时，母亲给他争到开蒙，请教堂堂长教。可是上课的时间又短，又不固定，不起什么作用。功课不是忙里偷闲，站在圣衣室，匆匆忙忙，趁着行洗礼和出殡之间教，就是在做晚祷以后，堂长不出门，叫人把学生找过来教。他们上楼，到他的房间坐下；蚊子和蛾子兜着蜡烛飞翔。天气热，孩子睡着了；老头子手搭在肚子上，昏昏沉沉，跟着也就张开嘴，打起鼾来。有时候，堂长给邻近病人做临终圣事回来，望见查理在田里撒野，喊住他，开导他一刻钟，利用机会，叫他在树底下变化动词。落雨了，

① 指律师、公证人事务所。

或者过来一位熟人，打断他们。其实他一直对他满意，甚至说：年轻人记性很好。

不能让查理这样下去。太太下了决心。老爷惭愧了，或者不如说是疲倦了，不抗拒就让了步。他们又拖了一年，等孩子行过他的第一次圣体瞻礼。

一晃又是半年，第二年才决定把查理送进鲁昂的中学。约摸十月末，赶在圣罗曼节集市期间^①，父亲自己带他来。

我们现在没有一个人能想起他当时的情形。他是一个性情温和的男孩子，游戏时间玩耍，自习时间用功，在教室听讲，在寝室睡得好，在饭厅吃得好。他的保证人是手套街一位铜铁器皿批发商，星期天铺子不做生意，每月一次，把他接出来，打发到码头散散步，看看船，然后一到七点，晚饭之前，送回学校。每星期四夜晚，他用红墨水给母亲写一封长信，拿三块小圆面团子封口；随后他就温习历史笔记，或者读一本扔在自习室的旧书《阿纳喀尔西斯》^②。散步中间，他和校工闲谈，校工像他一样，是乡下来的。

他靠死用功，在班上永远接近中等，也一直保持下来；甚至于有一次，他考博物，得到表扬。但是临到第三学年^③末尾，父母叫他退学读医，深信他单靠自己，就会得到学位。

母亲到罗拜克河附近相识的染匠家，给他在五楼挑了一间屋子。她讲定他的房饭钱，弄来几件木器：一张桌子，两把椅子，另外从家里运来一张樱桃木旧床，还买了一个小生铁炉子和一堆劈柴，为她可怜的孩子取暖

^① 圣罗曼，七世纪鲁昂主教，十月二十三是他的节日，届时举办集市，这是鲁昂最大也最著名的集市，前后共有二十五日。

^② 《阿纳喀尔西斯》(1778)，一本游记，叙述古代徐西亚人阿纳喀尔西斯，到希腊观光，访问当时所有的名流。作者是巴尔泰莱米(1716—1795)。

^③ 相当于高中一年级。

用。随后她待了一星期，再三叮咛他正经做人，今后就只剩下他一个人了，这才回乡。

布告牌上的课程表，他一念，就觉得头昏脑涨；解剖学、病理学、生理学、药理学、化学、植物学、诊断学、治疗学，还不提卫生学、药材论，没有一个名词他晓得来源，一个一个全像庙门，里面庄严而又黑暗。

他完全不懂；听也白听，他跟不上。可是他用功，他有成本的笔记。他每课必上，一次实习不缺。他干完一天的乏味工作，好像拉磨的马一样，两眼蒙住，兜着一个地方转，不知道磨了些什么。

母亲为他省钱，每星期托邮车给他带来一块灶火烤的小牛肉，他上午从医院回来，一边在墙上拍打鞋底，一边拿它就午饭吃。用过午饭，他该朝教室、解剖室、救济院跑了，然后穿过一条又一条街，回到住所。他用罢房东的菲薄晚饭，又上楼回到房间，埋头用功，他的湿衣服当着熊熊的炉火，直在身上冒气。

夏季黄昏美好，郁热的街巷空空落落，女用人在大门口踢毽子，他打开窗户，胳膊肘靠在上头。小河^①在他底下桥和栅栏之间流过，颜色发黄、发紫或者发蓝，把鲁昂这一区变成一个肮脏的小威尼斯。有些工人，蹲在岸边，在水里洗胳膊。阁楼顶撑出去的竿子，晾着成把的棉线。从对面房顶望过去，一轮西沉的红日，衬着一片清澄的天空。那边^②该多好啊！山毛榉底下有多凉爽啊！他张开鼻孔去吸田野的清香味道，但是没有吸到。

他瘦了，个子长高了，脸上显出一种哀怨的表情，几乎能引起别人的几分兴趣。

① 指罗拜克河，它的两岸是鲁昂最贫困、最龌龊的城区。河流在此受染坊、硝皮作坊的严重污染。一九三〇年后，这条臭河才被填掉。

② “那边”指他的乡村。

自然而然，漫不经心地，他把早先下的决心统统丢到脑后。他有一次不实习，第二天不上课，尝出了偷懒的味道，索性渐渐不去了。

他养成坐酒馆的习惯，爱上了牙牌。每天夜晚，钻进一家肮脏的赌窟，在大理石桌上，掷着有黑点的小羊骨头：他觉得这是他得到自由的一种珍贵凭据，提高他对自己的尊重。这就像初入社会，初尝禁脔一样；他往里走，将手放在门的扶手上，心头兜起一种近乎肉感的喜悦。于是心里许多被压抑的东西冒出来了：他学会几个小调，唱给女伴们听，迷上了贝朗瑞^①，能调五味酒，最后，懂得了爱情。

多亏这些准备工作，他的医生资格考试^②完全失败。当天黄昏，家里等他回来，庆贺他当上了医生！

他一路走去，在村口停住，托人找母亲出来，一五一十讲给她听。她原谅他，把失败推到主考人员身上，说他们不公道，勉励了他两句，负责安排一切。五年以后，包法利先生才知道实情；过去的事，他也就由它去了，再说，他不能设想他生出来的孩子会是蠢材。

于是查理埋头用功，坚持不懈，预备他的考试项目，事先记住全部问题。他录取了，分数相当高。这对他母亲来说，是一个了不起的大喜日子！他们大摆酒宴。

他到什么地方行医呢？道特^③那边只有一个老医生。许久以来，包法利夫人就盼着他死，老头子还没有卷铺盖，查理作为继承人，就在对面住下了。

^① 贝朗瑞(1780—1857)，法国民歌诗人，反对宗教和王室复辟，所作民歌，风行社会各阶层。

^② 一八〇二年，共和政府颁布法令，凡学生年届十七岁，读完第三学年，虽无医学博士学位，只要在普通医学校考试及格，便取得乡间行医资格。此法令于一八九二年十一月三十日取消。

^③ 道特，鲁昂与第厄普之间一小镇。正东不远，即小镇圣维克托。

但是把儿子教养成人，让他学医，帮他在道特挂牌行医，还不算完：他需要一位太太。她给他找到一位：她是第厄普一个执达吏的寡妇，四十五岁，一年有一千二百法郎收入。

杜比克夫人尽管长得丑，像柴一样干，像春季发芽一样满脸疙瘩，可的确不缺人嫁。包法利太太为了达到目的，不得不一个一个挤掉，甚至于一个卖猪肉的，有教士们撑腰，她也想出办法，破坏了他的诡计。

查理满以为结过婚，环境改善，他就自由了，身子可以自主，用钱可以随意。然而当家做主的是他的太太；他在人面前，应该说这句话，不应该说那句话；每星期五吃素；顺她的心思穿衣服；照她的吩咐逼迫不付钱的病人。她拆他的信，窥伺他的行动，隔着板壁，听他在诊室给妇女看病。

她每天早晨要喝巧克力，要他一个劲儿疼她。她不住口抱怨她的神经、她的肺、她的气血。脚步声音刺激她；人走开了，她嫌寂寞；回到身旁，不用说，是为了看她死。查理夜晚回来，她从被窝底下伸出瘦长胳膊，搂住他的脖子，要他在床沿坐下，开始对他诉说她的苦恼：他忘掉了她，他爱别人！人家先前同她讲过的，她会不幸的；说到最后，她为她的健康，向他要一点甜药水，再多来一点爱情。

二

一天夜晚，约莫十一点钟，来了一匹马，当门停住，响声吵醒他们。女用人打开阁楼天窗，问明下面街上一个男子的来意。他带了一封信来请医生。娜丝塔西打着寒噤，走下楼梯，一道又一道，开锁，拔闩。来人下了马，跟着女用人，一直上来。他从他的灰冠子毡帽里取出一封旧布包着的信，小心翼翼呈给查理。查理拿胳膊肘支住枕头看信。娜丝塔西在床边举着灯。太太害羞，脸转向墙，露出后背。